

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2025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5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5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为年满 60 岁以上的“三无”老人、自费代养的自理、失能、半失能、临终关怀老人提供生活照料、膳食、康复、护理、医疗保健等综合性服务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单位）由机关及下属0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0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 01 表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1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45.66
九、其他收入	65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7.5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69.37	本年支出合计	1,169.3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69.37	支 出 总 计	1,169.3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69.37	370.22	79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19	297.04	799.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68	149.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63	12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	15.9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	5.07				
20810	社会福利	842.19	147.36	694.83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42.19	147.36	694.8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4.32		104.3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4.32		10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66	45.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6	45.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0	6.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0	9.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36	3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2	2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2	2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0	1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3.45	3.45				
2210203	购房补贴	7.97	7.97				

预算04表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9.37	一、本年支出	519.3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9.3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9
		(八) 卫生健康支出	45.66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27.52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预备费	
		(廿三) 其他支出	
		(廿四) 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 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19.37	支 出 总 计	519.37

预算05表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9.37	370.22	349.12	21.10	14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9	297.04	275.94	21.10	149.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68	149.68	144.61	5.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63	128.63	12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	15.98	15.9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	5.07		5.07	
20810	社会福利	192.19	147.36	131.33	16.03	44.83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2.19	147.36	131.33	16.03	44.8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4.32				104.3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4.32				10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66	45.66	45.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6	45.66	45.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0	6.10	6.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0	9.20	9.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36	30.36	3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2	27.52	2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2	27.52	2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0	16.10	1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3.45	3.45	3.45		
2210203	购房补贴	7.97	7.97	7.97		

预算06表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9.37	370.22	349.12	21.10	149.15
202	武汉市江汉区民政局	519.37	370.22	349.12	21.10	149.15
202002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519.37	370.22	349.12	21.10	149.15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0.22	349.12	21.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13	190.13	
30101	基本工资	34.09	34.09	
30102	津贴补贴	16.13	16.13	
30103	奖金	64.00	64.00	
30107	绩效工资	27.90	27.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8	15.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0	6.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20	9.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0.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0	16.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0		21.10
30201	办公费	6.80		6.80
30228	工会经费	1.88		1.88
30229	福利费	3.35		3.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		9.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99	158.99	
30302	退休费	128.63	128.63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6	30.36	

预算08表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 本单位无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预算09表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0表				
-------	--	--	--	--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99.15	149.15						650.00	
202	武汉市江汉区民政局		799.15	149.15						650.00	
202002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799.15	149.15						65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799.15	149.15						650.00	
420103252027000000101	福利院运营专项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650.00							650.00	
420103252027000000103	福利院专项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44.83	44.83							
420103252027000000104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104.32	104.32							

预算12表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3表

2025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注：本单位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相关支出													

2025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填报人		尹娟		联系电话		8352001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19.37	44.41%	2023年	2024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50	55.59%	3064	2800
		合计			1169.37	100%	3908.21	3434.05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49.12	29.86%	502.61	385.49
		运转类项目支出			21.1	1.80%	116.2	98.5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99.15	68.34%	3289.4	2950.03
合计			1169.37	100%	3908.21	3434.05		
部门职能概述		江汉区社会福利院承担为年满60岁以上的“三无”老人、自费代养的自理、失能、半失能、临终关怀老人提供生活照料、膳食、康复、护理、医疗保健等综合性服务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开展智慧养老机构实验 2.优化服务流程 3.强化绩效监督考核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经费		社会事业福利单位		104.32	104.32	用于集中供养特困老人生活费用及护理费（集中供养特困老人节日慰问、零用钱、生日款、伙食费、护理费）	
	福利院专项工作经费		社会事业福利单位		54.83	54.83	超编人员工资、福利及普惠医院取消药品材料加成	
福利院运营专项		社会事业福利单位		650	650	福利院聘用人员工资及日常开支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强化民生保障工作 目标2：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推进社会服务完善 目标3：加快推进远程医疗等各项试点项目			目标1：建一流专业服务队伍，提高职业化专业化整体水平，提升养老服务工作目标2：加强三无老人救助供养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托底保障功能 目标3：采用灵活的运营模式经营管理，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				
长期目标1：		加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强化民生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收养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救助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稳步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2：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推进社会服务完善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床位数	≥7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3：		加快推进远程医疗等各项试点项目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试点项目数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医养深度融合	不断完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试点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建一流专业服务队伍，保障护理人员福利水平，提高职业化专业化整体水平，提升养老服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护理人员人数达标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护理质量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2：		加强三无老人救助供养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托底保障功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集中安置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计划数据	
				前年	上年			
				100%	100%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院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202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连丹丹			联系电话	83520019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年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武发改规【2017】2号文《关于印发推进武汉市公立医院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汉市福惠医院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								
项目实施方案	1、超编人员工资、保险及福利支出; 2、福惠医院人才培养支出; 3、按卫计委要求, 公立医院药品和材料取消加成, 弥补取消加成日常经费不足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良好; 2. 整改情况: 不断完善老年公寓硬件设施的投入、不断完善福惠医院硬件设施的投入及评价考核机制及评价考核机制;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根据评价结果, 加快资金执行进度, 强化项目执行成效。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44.83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4.83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4.83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福利院财政补助经费		福利院财政补助经费72万元。2024年按空编人数12人*6万/人=72万元进行补助。2025年在此基础上压缩50%计36万元。	36					
	药品、材料补贴		根据武发改规[2017]2号, 2023年1-12月药品成本711859.9元, 按照15%的利润计算711859.9*15%=106778.99元; 根据鄂医保发[2019]30号, 医用耗材成本45436.47元, 按照8%的利润计算45436.47*8%=3634.9元。两项106778.99+3634.9=110413.89元。按照2024年预算编制养老机构春节慰问金(市级转移支付)约10万元。	8.83					
	养老机构春节慰问金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围绕“优质服务”这一主线, 整合现有资源, 科学配置, 显著提升了护理质量和老年人生活质量, 让他们幸福有尊严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1		保证福惠医院正常运营, 为老年公寓医养融合提供有力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床位入住率	70%		工作计划			
			床位综合利用率	70%		工作计划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入住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养质量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工作计划			
			实现医养深度融合	不断完善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率	90%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护理人员数达标	100%	100%	2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配备护理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按时发放率	100%	100%	2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率	90%	90%	20	工作计划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2021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连丹丹			联系电话	83520020				
项目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武民政【2004】9号文,《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做好我院集中供养特困老人救助供养工作,保证特困人员人员日常生活、疾病治疗和节假日物资慰问等								
项目实施方案	1、提供集中供养特困老人基本生活保障,包括:粮食、副食品、生活用品、服装、被服等日常生活用品和零花钱;2、保障集中供养特困老人基本医疗、疾病治疗问题,提供住院期间的照料护理等服务;3、国家法定节假日给予集中供养特困老人物资慰问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良好; 2. 整改情况:不断完善三无老人基本生活保障及评价考核机制;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根据评价结果,加快资金执行进度,强化项目执行成效。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04.32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4.3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4.3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生活费	根据武民政【2004】9号文,《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生活费每人每月1352元,院集中供养特困老人26人,故1352*26*12=421824元			42.18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护理费(轻度失能)	根据武民政【2004】9号文,《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轻度失能护理费每人每月728元,院集中供养中度特困老人6人,故728*6*12=52416元			5.24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护理费(中度失能)	根据武民政【2004】9号文,《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中度失能护理费每人每月828元,院集中供养特困中度失能老人8人,故828*8*12=79488元			7.95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护理费(重度失能)	根据武民政【2004】9号文,《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轻度失能护理费每人每月3029元,院集中供养特困重度老人12人,故3029*12*12=436176元			43.62				
	精神疾病外院代养特困老人	(精神疾病外院代养)需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精神疾病患者等)重度失能老人1人。测算如下:1、集中供养老人生活费:1352*1*12=16224元;2、集中供养老人护理费(重度失能):3029*1*12=37104元;合计53328元			5.33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围绕“优质服务”这一主线,整合现有资源,科学配置,显著提升了护理质量和老年人生活质量,让他们幸福有尊严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1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集中安置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特困需求保障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集中供养特困老人生活水平	逐步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满意度	90%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集中安置率	100%	100%	100%	3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特困需求保障率	100%	100%	100%	1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集中供养特困老人生活水平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2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老人满意度	90%	90%	90%	20	工作计划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院运营专项		项目代码	42010325202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连丹丹		联系电话	83520019					
项目年度	2025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2025年目标床位数400张，截止2024年9月，聘用人员约175人，人员人数依据《湖北省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规范(试行)》人员配备标准：养老护理员与生活自理人的比例不低于1:10，生活半自理老人(半失能老人)的比例不低于1:6，生活不能自理(失能老人)的比例不低于1:4，适当配置社工人员、行政管理人人员，不超过全院职工人数的10%，医生、药剂师、护士、医疗技术人员结构合理，不低于全院职工总数的15%，社会工作者、康复技师、营养师、厨师不低于老人总人数的20%；								
项目实施方案	1. 聘用职工工资及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夜班超时和节假日值班工资、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伙食费、工会经费等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良好； 2. 整改情况：不断完善三无老人基本生活保障及评价考核机制；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根据评价结果，加快资金执行进度，强化项目招执行成效。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50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650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聘用职工工资福利及日常经费	根据2023年9月实际聘用职工工资及福利支出测算			65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围绕“优质服务”这一主线，整合现有资源，科学配置，显著提升了护理质量和老年人生活质量，让他们幸福有尊严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1	围绕“优质服务”这一主线，整合现有资源，科学配置，显著提升了护理质量和老年人生活质量，让他们幸福有尊严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护理人员人数达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护理质量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人生活质量	逐年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护理人员人数达标	100%	100%	100%	2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护理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2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人生活质量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2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20	工作计划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169.3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64.68 万元，下降 193.6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三个民办非企业（江汉区老年公寓、武汉市福惠医院、江汉区江福养老事业评估中心）不再纳入预算管理。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169.3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64.68 万元，下降 193.6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37 万元，占 44.41%；其他收入 650 万元，占 55.59%。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169.3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264.68 万元，下降 193.67%。。其中：基本支出 370.22 万元，占 31.66%；项目支出 799.15 万元，占 68.3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19.3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519.3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5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9.3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114.68 万元。主要是财政拨款在岗人员减少 1 人。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70.22 万元，占 71.28%，其中：人员经费 349.12 万元，公用经费 21.1 万元；项目支出 149.15 万元，占 28.72%。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28.63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退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5.98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工伤、失业保险缴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192.12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公务费支出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104.32 万元，主要是用于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费及护理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6.1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9.2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医疗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补助(项)30.36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退休人员医疗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1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3.45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房贴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7.97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人员住房补贴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0.22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190.1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8.9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21.1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799.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149.15万元，单位资金65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福利院运营专项650万元，主要用于福利院日常运营支出及聘用员工劳务支出。

2.福利院专项工作经费44.83万元，主要用福惠医院取消药品

材料加成经费补助及超编人员工资及福利。

3.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经费 104.32 万元，主要用于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费及护理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1.1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77.43 万元，下降 366.9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86 万元，下降 0%。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房屋面积共有 9893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5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单位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1169.37 万元。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5年江汉区社会福利院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0家基层单位。

二、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

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反映在职人员养老保险。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在职人员其他保险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福利日常经费及聘用员工工资及福利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在职医疗保险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8352001